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4-043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监事会换届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监事会提名井文明先生、乔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直接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向第七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附件：

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井文明**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中国兵器工业系统工程研究所，1987年起就职于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历任副处长、处长、副总工程师，曾任兵器集团公司级科技带头人、研究员级正高级工程师，兼任教育部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兵器类）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截至本日，井文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不得被提名的情形。井文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2、**乔华**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陕西三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控部、陕西海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西安时捷科贸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现任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雷科防务（西安）控制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西安鼎拓科芯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奇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

截至本日，乔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不得被提名的情形。乔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